

上和環保事業有限公司 函

承辦人員：陳子晉

聯絡電話：0800-001-871 0985477209

受文者：各社區管理委員會

速別：普通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27 日

發文字號：(110)上和字第 110051401 號

附件：

主旨：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擴散造成社區大樓垃圾量暴增乙事，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承蒙 貴社區與本公司配合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業務，因新冠肺炎疫情延燒全台，且政府政策禁止所有餐飲不得內用只能外帶，故所有垃圾皆往住家集中導致各社區大樓垃圾暴增已大幅超過合約重量。(本公司於 110 年 5 月 15 日至 110 年 5 月 27 日止已額外增加 150 餘噸之垃圾)。

1. 於 110 年 6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將秉持著疫情共體時艱本公司給予每社區大樓 500 公斤垃圾之彈性空間並調降超額計價部分，如超額超過 500 公斤以上則加收超額部分每公斤 7 元。(例：A 大樓 110 年 6 月 1 日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期過磅重量超額為 600 公斤已超過給予 500 公斤之彈性，故 6 月份帳單會加收 700 元未稅(超過 100 公斤 X 每公斤 7 元=700 元，以此類推。如過磅重量超額為 500 公斤則本公司不另外加收費用。此計算方式視疫情狀況是否延長 1-2 個月。
2. 以上超過重量之社區大樓於月底寄送帳單請款時會一併附上重量表作此依據，額外超重計算皆為未稅金額，此加收費用皆為處理成本與外援費用本公司無賺取任何利潤。
3. 因資源回收、廚餘等不列入垃圾重量，煩請各社區大樓防疫期間加強宣導資源回收、廚餘之分類來減少重量。
4. 盼此疫情台灣能安然度過並呼籲盡量減少外出、勤洗手消毒、搭乘電梯請務必戴口罩來減少疫情擴散保障自己與家人安全。

期盼 貴社區大樓能夠繼續支持與指教

上和環保事業有限公司

